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16-020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于2016年4月20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4月20日披露《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7）。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动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重要技术支撑协议待签。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1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公司将尽快确定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事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本次公告股票继续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含本次继续停牌当日）公告该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5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龙洲股份，证券代码：002682）自2016年4月6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后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2016年4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

截至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动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重要技术支撑协议待签。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1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公司将尽快确定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事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本次公告股票继续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含本次继续停牌当日）公告该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简称:涪陵电力 股票代码:600452 公司编号:2016-027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重组管理办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規范性文件的規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完成资产交割，本次交易的對價已按照《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協議》的約定支付。本次交易實施後事項在合規性方面不存在實質性障礙，對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實施不構成重大影響。

(一) 律師對本次重大資產購買實施情況的結論性意見

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根據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及授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具備實施的條件。

2.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完成交割，標的資產已注入涪陵電力，本次交易的對價已按照《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協議》的約定支付。

3. 涪陵電力已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了相關信息披露義務，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本次交易實施完成後，涪陵電力需要繼續依法履行政治義務。

4. 涪陵電力尚需經營範圍工商變更登記事宜；本次交易相關方仍需根據其已簽署的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關協議及/或出具的承諾履行各自義務。截至本法律意見書出具之日，前述後續事項的辦理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礙，在相關各方按照其簽署的相關協議及/或出具的承諾履行各自義務的情況下，相關後續事項對涪陵電力不構成重大法律風險。

5. 本次交易的實施符合《公司法》、《證券法》、《重組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

五、備查文件

(一)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二)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四) 北京市君都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升华拜克
债券代码:122254 债券简称:12拜克01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发行的“12拜克01”（债券代码：122254）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近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2015年度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16-036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辽宁曙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曙光集团”）的通知，曙光集团将其原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的限售流通股21,000,000股，已于2016年4月25日在中证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同时，曙光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6,000,000股再次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占公司总股本2.58%，上述质押已在中证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

2016年4月25日，质押期限自2016年4月25日至质押登记解除日止。

截止本公告日，曙光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43,71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23.17%；其中已质押115,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8.60%。

曙光集团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用于融资周转，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曙光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16-036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业绩承诺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7月11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股东进一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措施及公司业绩承诺的公告》（2015-076），相关内容如下：公司提出2015年业绩目标，2015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增幅不低于50%。若上述目标没有实现，不足部分将由实际控制人姚雄杰先生负责补偿96%，公司董事长陈东先生补偿3%，公司总裁应海珍女士补偿1%。

因金属价格低迷及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未能顺利实施影响，公司2015年业绩未能实现上述目标。根据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为138,454,

同时，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未能顺利实施影响，公司2015年业绩未能实现上述目标。根据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为138,454,

同时，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未能顺利实施影响，公司2015年业绩未能实现上述目标。根据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